



##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

**广播/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** 指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制定的《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统计技术标准和方法》进行统计调查的,在对象区内能接收到由中央、省、地市或县通过无线、有线或卫星等各种技术方式转播的各级广播/电视节目的人口数占对象区总人口数的百分比。

**艺术表演团体** 指由文化部门主办或实行行业管理(经文化行政部门审批并领取营业性演出许可证),专门从事表演艺术等活动的各类专业艺术表演团体,含民间职业剧团。不包括群众业余文艺表演团队。

**艺术表演场馆** 指由文化部门主办或实行行业管理(向文化行政部门备案或领取合资/合作演出场所许可证),有观众席、舞台、灯光设备,公开售票、专供文艺团体演出的文化活动场所。

**文化市场经营机构** 指经文化市场行政部门审批或备案并领取相关许可或备案文件的、从事文化经营和文化服务活动的机构。

**医疗卫生机构** 指从卫生(卫生计生)行政部门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《中医诊所备案证》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许可证》,或从民政、工商行政、机构编制管理部门取得法人单位登记证书,为社会提供医疗服务、公共卫生服务或从事医学科研和医学在职培训等工作的单位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医院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、专业公共卫生机构、其他医疗卫生机构。

**医院** 包括综合医院、中医医院、中西医结合医院、民族医院、各类专科医院和护理院,不包括专科疾病防治院、妇幼保健院和疗养院,包括医学院校附属医院。

**基层医疗卫生机构** 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社区卫生服务站、街道卫生院、乡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、门诊部、诊所(医务室)。

**专业公共卫生机构** 包括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专科疾病防治机构、妇幼保健机构(含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)、健康教育机构、急救中心(站)、采供血机构、卫生监督机构、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或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许可证》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。

**卫生人员** 指在医院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、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及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职工,包括卫生技术人员、乡村医生和卫生员、其他技术人员、管理人员和工勤人员。一律按支付年底工资的在岗职工统计,包括各类聘任人员(含合同工)及返聘本单位半年以上人员,不包括临时工、离退休人员、退职人员、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、本单位返聘和临聘不足半年人员。

**卫生技术人员** 包括执业医师、执业助理医师、注册护士、药师(士)、检验技师(士)、影像技师、卫生监督员和见习医(药、护、技)师(士)等卫生专业人员。不包括从事管理工作的卫生技术人员(如院长、副院长、党委书记等)。

**执业医师** 指《医师执业证》“级别”为“执业医师”且实际从事医疗、预防保健工作的人员,不包括实际从事管理工作的执业医师。执业医师类别分为临床、中医、口腔和公共卫生四类。

**执业助理医师** 指《医师执业证》“级别”为“执业助理医师”且实际从事医疗、预防保健工作的人员,不包括实际从事管理工作的执业助理医师。执业助理医师类别分为临床、中医、口腔和公共卫生四类。

**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**  $\text{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} = \text{卫生技术人员数} / \text{人口数} \times 1000$ 。人口数系年末常住人口。

**每千人口执业(助理)医师**  $\text{每千人口执业(助理)医师} = (\text{执业医师数} + \text{执业助理医师数}) / \text{人口数} \times 1000$ 。人口数系年末常住人口。

**床位数** 指年底固定实有床位(非编制床位),包括正规床、简易床、监护床、超过半年加床、正在消毒和修理床位、因扩建或大修而停用的床位,不包括产科新生儿床、接产室待产床、库存床、观察床、临时加床和病人家属陪待床。

**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**  $\text{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} = \text{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} / \text{人口数} \times 1000$ 。人口数系年末常住人口。